

将乐县高唐镇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

本单位 2021 年度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 条。历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2106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

机构职能类信息 0 条，占 0%；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 1 条，占 25%；行政许可类信息 0 条，占 0%；重大建设项目信息 0 条，占 0%；为民办实事类信息 0 条，占 0%；民政扶贫救灾社会社保就业类信息 0 条，占 0%；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0 条，占 0%；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0 条，占 0%；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1 条，占 25%，其他类别信息 3 条，占 75%。

（三）依申请公开信息情况

2021 年度我镇未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历年累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 102 条。

（四）政府信息管理

完善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信息公开由党政办按要求提供公开信息内容，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规定了经分管领导把关、单位主要领导同意后方能公开的政

务公开流程制度，详细安排部署了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行专人负责制，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政办，由邓其荣同志任办公室主任，负责统筹协调编制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并结合我镇实际，提出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若干措施，全力推进我镇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五）平台建设

充分发挥幸福高唐公众号、微信群、政务公开栏等宣传载体作用，及时准确做好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办事服务工作。同时，加强“e三明”和12345网上便民平台服务，2021年共处理12345平台诉求47件，其中e三明47件，查阅率、办结率和满意率均为100%。

（六）监督保障

结合我镇实际，进一步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政府信息公开投诉举报与责任追究等相关工作程序，健全配套措施，强化工作督查健全配套措施，为提高依法公开水平，我镇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严格依法管理，加强督促检查，强化监督，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和规范化。积极贯彻实施信息督查检查制度，严格把握公开程序，边学习、边修改、边完善，广泛接受服务对象的监督，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4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不予公开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全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当前国家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权力阳光运行的形势任务相比，还有很大的作为空间；与中央和上级全面深化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与人民群众的要求期待相比，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

（一）存在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还不够强。重视程度不够，主动满足群众公开需要的意愿不足、发布信息总量不够。

二是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时效有待提升。政府机关提供的信息和群众真正想要的信息有时存在“错位”现象，存在着群众关心的没有有效公开，注重结果公开，有时忽略了过程公开；在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领域，政策措施通

俗化解读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及时准确回应社会关切的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是工作创新能力仍需进一步增强。适应互联网发展形势，加强政府部门间信息公开协同，促进政府信息共享等方面存在着挑战。

（二）改进措施

一是牢固树立以公开促工作的理念。充分认识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大意义，切实转变思想观念，增强工作主动性和自觉性，以政府信息公开服务领导决策、服务中心工作开展、服务人民群众信息需求，着力做到以公开促公正、以公开立公信，维护法治政府、透明政府的良好形象。

二是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进一步深化群众关注的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明确各领域公开内容，修订完善主动公开目录，确保应公开尽公开。加大对政府重点工作、重要决策部署、重大改革措施的解读力度，及时关注舆情，回应社会关切。积极稳妥推进政府数据开放共享，服务社会管理创新。

三是深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方法举措创新。进一步整合优化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围绕公众关切梳理、整合各类信息，建设相关专题，使群众获取信息更加便捷；加强对“互联网+”、微信等新技术、新媒体的学习和应用，推进互联网和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度融合，运用网络客户端、微信公众号等主动及时向社会群众公开热点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